

证券代码：838910

证券简称：辽联信息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辽联（辽宁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曹玉学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724,95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本次会议参加人员及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724,9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724,9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724,9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、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21,724,95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21,724,95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同时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辽联（辽宁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724,9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724,9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相关章节及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辽联（辽宁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724,9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师（沈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姚亮、宗典典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《辽联（辽宁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（二）北京市京师（沈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辽联（辽宁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辽联（辽宁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